

2022 年度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预算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概况

- 一、 主要职责
- 二、 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2022 年单 位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2022 年单位预 算表

- 一、 单位收支预算表
- 二、 单位收入预算表
- 三、 单位支出预算表
- 四、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
- 五、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
- 六、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
- 七、 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八、 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- 九、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
- 十、 项目支出预算表

十一、市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概况

一、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主要职责

承担城市规划具体项目审核工作

二、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预算单位构成情况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单位预算包括本级预算一家。

第二部分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2022 年收入总计 131.0 万元，支出总计 131.0 万元，与 2021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10.5 万元，增长 8.71%。主要原因：人员增加使得相应人员经费增加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2022 年收入合计 131.0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131.0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 0

万元；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2022 年支出合计 131.0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01.0 万元，占 77.10%；项目支出 30.00 万元，占 22.90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31.0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。与 2021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增加 10.5 万元，增长 8.71%，主要原因：人员增加使得相应人员经费增加；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增加 0 万元，增长 0%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.0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社会保障和就业（类）支出 6.9 万元，占 5.27%；卫生健康（类）支出 4.7 万元，占 3.59%；城乡社区事务（类）支出 30.0 万元，占 22.90%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（类）支出 84.2 万元，占 64.27%；住房保障（类）支出 5.20 万元，占 3.97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01.0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 98.1 万元，占 97.13%；公用经费支出 2.9 万元，占 2.87%。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.0 万元。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0.5 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21年增加0万元。主要原因：我单位无因公出国（境）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1万元，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21年减少0.5万元。主要原因：厉行节约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1年增加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无公务用车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1年增加0万元，主要原因：我单位无公务用车。

八、政府性资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

（一）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转经费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

出预算2.9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，包含办公费、福利费、职工教育经费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

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.8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.8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2021年，我单位共组织对1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28.05万元。2022年，我单位拟组织对1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30.16万元。2022年，我单位已对1个项目设立了预算绩效目标，涉及资金30.00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1年期末，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主要是：无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省级财政拨付的资金；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

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行政（事业）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

开封市城乡规划编审研究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表